

開放文學 – 推理探案 – 廉明奇判公案 第十六章 旌表類

曾巡按表揚貞孝

福建福寧州福安縣，有民章達德，家貧淡。娶妻董惠娘，生女玉姬，天性至孝，言動慎默。達德有弟達道，家殷富，娶妻陳順娥，德性貞靜，又買妾徐妙蘭，皆美而無子。達道二□五歲卒。達德有意利其家財，又以弟婦年少無子，嘗托順娥之兄陳大方，勸其改嫁。順娥欲養大方之子元卿為嗣，以繼夫後，誓不失節。達德以異姓不得承祀，竭力阻擋。大方心恨之。順娥每逢朔望及夫生死忌日，嘗請龍寶寺僧一清到家誦經，追薦其夫，亦時與之言語。僧一清歸謂徒弟明通曰：「章娘子嘗請我誦經，與我說話，莫非有意於我乎？若再到他家，定要調戲之。」明通曰：「章娘子貞節有名，師父不可起此念。若他喊罵起來，不惟塞了誦經路頭，又且惹禍。他大伯達德是個無禮人，必不與我寺干休。」一清曰：「不妨，婦人無夫，身家無主，怕他甚的。」過幾日，順娥夜夢丈夫啼哭，又遣人來請誦經超度。一清曰：「徒弟你不信章娘子有意於我，今日不是時節，怎麼詐稱夢見丈夫，又請我誦經，必是好事來也。」明通曰：「師父要幹此事，我不敢去。」一清令來人先擔經擔去，隨後便到其家。見戶外無人，一清直入順娥房中去，低聲曰：「娘子屢召我，莫非有憐念小僧之意？乞今日見捨，恩德廣大。」順娥恐婢聞則醜，亦低聲答曰：「我只叫你唸經，豈有他意！可快出去。」僧一清曰：「娘子無夫，小僧無妻，成就好事，豈不兩美？」順娥曰：「我道你是好人，反說這臭口話。我叫大伯懲治死你。」一清曰：「你真不肯，我有刀在此。」順娥曰：「殺也由你，我何等人，你敢無禮！」正推開要走出房，被一清抽刀砍死，取房中一件衣服，將頭裹出，藏在經擔內。後出來在門外叫「章娘子」無人應，再叫二三聲，徐妙蘭乃出來。一清曰：「你家叫我唸經，故我敬來。」妙蘭曰：「今日正是唸經，我去叫小娘來吩咐你。」一入房去，見主母殺死，鮮血滿地，連忙走出叫曰：「了不得也！小娘被人殺死。」隔舍達德夫婦聞知，即馳來看，尋不見頭，各各驚訝，不知是何人殺。只緣經擔先擔到，故在廳內。一清惟空身在外坐。那知頭在經擔裡面，搜遠不搜近也。達德乃發落一清去，曰：「今日不唸經了。」一清將經擔擔去，以頭藏於三寶殿後，一發無蹤了。妙蘭命人去叫陳大方來，外人唧噥，都疑是達德所殺。陳大方赴曾巡按處告曰：

「狀告為殺命吞家事：痛妹陳順娥，嫁夫章達道。夫故無子，妹誓守節。詎道狼兄達德，思吞家財，逼妹改嫁，拒不肯從，被惡殺命，將頭藏匿。冤慘異常，因節致死，屈抑無伸。殺命並家，滔天惡逆。懇臺法斷，正惡償命。哀告。」

章達德去訴曰：

「狀訴為仇虎機陷事：喇虎陳大方，慣訟殃民，案卷山積。謀將伊子元卿繼德亡弟，達德恐亂宗，執拒致仇。不幸弟婦順娥被賊殺命，盜去首級。方挾仇誣德殺命吞家。切弟婦守節有光，章門何忍戕害？弟既無子，業終屬德，何用早吞？乘機中傷，懸捏陷害。投天劈誣，免遭坑害。哀訴。」

曾巡按將二狀批府提問。昌知府拘集來審曰：「陳順娥何時被殺？」陳大方曰：「是早飯後，日間那有賊敢殺人？惟達德在鄰，有門相通，故能殺之，又盜得頭去。倘是外賊，豈無人見？」昌知府曰：「順娥家更有奴婢使用人否？」大方曰：「妹性貞節，遠避嫌疑，並無奴僕。只一婢妙蘭，倘婢所殺，亦藏不得頭也。」昌大府見大方詞順，便將達德拶挾，勒逼招承。但頭不肯認。審訖，即解報巡按。曾大巡又批下縣曰：「仰該縣詳究陳順娥首級下落，結報。」時尹知縣是貪酷無能之官，只將章達德拷打，跟尋陳順娥頭，且哄之曰：「你尋得頭來，與他全體去葬，我便申文書放你。」累至年餘，達德家空如洗。德妻只與女勤績刺繡，及親鄰哀借挨度盤纏。女玉姬性孝敬，因無人使用，每日要自送飯。見父必含淚垂涕問曰：「父親何日可放出？」達德曰：「尹爺限我尋得順娥頭來，即便放我。」玉姬歸對母曰：「尹爺說尋得孀娘頭出，與他去葬，便放出我父親，今跟究年餘，越無蹤影，怎麼尋得？我父親在牢中受盡苦楚，我與母親日食難度。不如得我睡著，母親可將我頭斫去，當孀娘的送與尹爺，方可救得父親。」母曰：「我兒，你話真當要。父亦一命，你亦一命，怎麼將你命替父命！你今已□六歲，長大了。我意要將你嫁與富家，隨為妻為妾，多索幾兩聘銀，將來我二人度日，著時保治。」女曰：「父親在牢受苦，母親獨自在家受餓，我安忍嫁與富家，自圖飽暖。況得聘銀若食盡了，頭又尋不出，父親命終難放。那時我嫁人家，是他人婦，怎肯容我歸替父死？今我死則放得父，供得母，是一命保二命。若不保出父親，則父死牢中，我與母必不嫁人，亦是餓死定矣。我意已決，母親若不忍殺，我便去縊死，望母親斫我頭去當孀娘的，放出父親，死無所恨。」母曰：「我兒你說替父雖是，我安忍捨你？況我家未曾殺孀娘，天理終有日明白。且奈心挨苦，再不可說那斷頭話。」母逐步嚴守。過了幾日，玉姬不得縊，乃給母曰：「我今從母命，不須防矣。」母防亦稍懈。未幾而玉姬縊死。母乃解下，枕屍在股，慟哭一日，不忍釋手。不得已持起刀來，又放下數次，割不得。乃思曰：「吾女乃孝女，若不忍割他頭來，救不得父，他亦枉了一死，地下亦不瞑目。」遂焚香祝之曰：「你今捨命救父，吾為母不能救你，願來生爾為吾母，吾為爾女，亦以孝心報你也。斷頭從爾之意，實非出於母之心。」祝罷，將刀來斫。終是心酸腸斷，手軟膽寒，割不得斷，著用幾刀，方能割下，其刀痕錯亂。母持起頭，一痛而絕，須臾復甦。乃脫自己身上淨衣，裹住女頭，明日送在牢中與夫。夫問其所得之故，黃氏答以夜有人送來，想其人念汝受困之久，故送出來也。章達德以頭交與尹爺。尹知縣自喜，能賺得順娥頭出，此達德所殺是的矣。即坐定罪，將達德一千人，解上巡按。曾大巡取頭上驗，見頭是新砍的。即怒達德曰：「你殺一命，亦該死，今又在何處殺這頭來？順娥死已年餘，頭必臭腐。此頭乃近日的。豈不又殺一命乎！」達德推妻黃氏得來。曾大巡將黃氏拷問，黃氏哭泣不已，欲說數次，說不出。大巡怪之，先問徐妙蘭。妙蘭曰：「黃氏跟尋我主母頭，並不見蹤，本縣尹爺跟究得急。他女玉姬最是孝順，見父苦母餓，願自縊死，叫母將頭來當。母再三阻之不得。即死，又不忍砍，今此頭刀痕錯亂，實玉姬的也。」達德夫婦一齊大哭。曾大巡再取頭看，果是死後砍的，刀痕並無血蔭，不覺亦下淚，歎息曰：「人家有此孝親之女，豈有殺人之父！」再審妙蘭曰：「那日早晨有甚人你家來？」妙蘭曰：「早晨並無，早飯後有唸經和尚來，他在外叫，我出來，主母已死了，頭已不見了。」曾大巡將達德輕監收候。吩咐黃氏，常往僧寺去祈訴願。倘僧有調戲言，可問他討此頭，必得之。」黃氏回家，不時往龍寶寺，或祈籤、或祈答、或許願，哭泣禱祝，願尋得見順娥的頭。往來慣熟，與僧言語。僧一清留之午飯，挑之曰：「娘子何愁無夫！倘死，便再嫁個好的。」黃氏曰：「死則可嫁，他死又不死，被他牽陷住。」清曰：「他終是死的，你不如尋個好處，落得自快樂。倘他坐牢一世，你只戀他，豈不誤了青春，空耽饑餓？」黃氏曰：「他也不說嫁，人也不肯娶犯人之妻，正沒奈何。」一清曰：「娘子不須嫁，只肯與我好，也濟得你衣食。」黃氏笑曰：「濟得我倒好，若更得神佛保佑，尋得孀娘頭來，與他交官，得減死問徒去亦好。」一清見肯允，即來扯之曰：「你但與我好，我有靈牒，明日替你燒去，必牒得頭出來。」黃氏半推半就曰：「你今日先燒牒，我明日和你好。若牒得出來，莫說一次，我誓願與你終身偷情矣。」一清引起欲心，緊抱要奸。黃氏曰：「你無靈牒，只是哄騙我這件。你要有法，先牒出頭來，待明日任從你飽。不然我豈肯送好事與你？」一清此時欲心難禁，曰：「只與我好，少頃無頭，也變個與你。」黃氏曰：「我物現在，能與你悔得？你變個頭來，即與你今日飽。若與你過手了，將你這和尚頭當麼？我不信你騙。」一清急要那件，不得已說出曰：「二年前，有別個婦人來寺，一行腳奸之不肯，被他殺了，頭藏在三寶殿後，你不從，我亦殺你湊雙；肯從，就將那頭與你當。」黃氏曰：「你妝此事嚇我，就先與我看，然後行事。」一清引出示之。黃氏曰：「你出家人，真狠心也。」一清又求歡。黃氏惟曰：「適間與你閒講，引動春心，真是肯行。今見這個頭，嚇得心碎魂飛，全不愛矣，決定明日罷。」一清見他親殺的，豈不虧心，亦曰：「我見此亦心驚肉戰，全沒興了。你明日千萬來，不可失約。」黃氏曰：「我不來，你來我家也不妨。要我先與你過手，隨後你送那物與我。」黃氏歸，召公差幾人，教他直入三寶殿後，搜出頭來，將僧一清鎖送按院，一便認，招出實情。曹院判曰：

「參看得陳順娥大節無瑕，凜凜冰清玉潔。章玉姬孝心純篤，昭昭地義天經。慷慨殺身，不受妖僧溫漫穢；從容自縊，要為嚴

父鮮芬。敦一本事、一天賡，柏舟蓼莪而不忝；明大節、全大孝，比共姜、緹縈而有光。孝德鎮乾坤，有裨世教；貞心昭日月，丕振家聲。是宜暨之牌坊，表彰貞孝培風化。更合立之祠宇，祀春秋慰死靈。陳人方罪坐招誣，是自取也；章達德災出無妄，合省發之。尹知縣橫威制人，陷無辜於死地，才力不及。僧一清行強殺命，仍怙惡而不悛，梟首猶輕。」

判訖，即綁一清斬首，不待時決。再仰該縣為陳氏、章氏，豎立坊牌，賜之二匾，一曰「慷慨完節」，一曰「從容全孝」。又為之拆章達道之宅，改立貞孝祠，以達道田產一半入祠，供四時祭祀之用，仍與達德掌管。不半年，而祀宇告完，各官都去行祭。曾巡按贈匾於祠曰「一門貞孝」，顧守道贈匾曰「貞烈純孝」，昌太府贈匾曰「孝義懿德」。人皆仰羨二氏之賢，又稱曹院之仁明，能慎獄得情也。

謝知府旌獎孝子

山東高唐州民婦房瑞鸞，□六歲嫁夫周大受，至二□二歲而夫故。生男可立僅過歲週歲，乃苦節寡守，辛勤撫養，不覺可立已□八歲，能任菽水，耕農供母，甚是孝敬，鄉鄰稱服。房氏自思：「子已長成，惜乎家貧，不能為之娶婦。傭工所得僅足供我一人，若如此終身，則我雖能為夫守節，而夫終歸無後，反為不孝之大。」乃焚香告夫曰：「我守節□七年，心可對鬼神，並無變志。今夫若許我守節終身，隨賜聖陽三；若許我改嫁，以身資銀代兒娶婦，為夫繼後，可賜陰。」擲下，果是陰。又祝曰：「杯非陰則陽，吾未敢信。夫果有靈，謂存後為夫許我改嫁，可再得二陰。」又連擲二陰。房氏曰：「夫願與我同，許我嫁矣。」乃囑人議媒。子可立泣阻曰：「母親若嫁，當在早年。乃守兒到今，年老改嫁，空費前功。必是我為兒不孝，有侍養不週處，該得萬死。憑母親捶撻，兒知改過。」房氏曰：「我今三□八歲，再嫁猶未老，更過三□年，是真老矣。我定要嫁，你阻不得。」上村有富民衛思賢，年五□歲，喪室。素聞房氏賢德，知其將改嫁，即托媒來議。媒人曰：「衛老官家甚豪富，但年紀長得□二歲。他是老實人，叫我不言，敬請待下何如？」房氏曰：「年長何妨，但要出得三□兩銀便可。」衛思賢慨然以銀來交。房氏謂子曰：「此銀你用木匣鎖封住，與我帶去。鎖鑰交與你，我過六□日，歸來看你。」可立曰：「兒不能備衣妝與母，豈敢要母銀，憑母意帶去，兒不敢受鎖鑰。」母子相泣而別。房氏到衛門兩月後，乃對夫曰：「我本意不欲嫁，奈家貧，欲得此銀代兒娶婦，故致失節。今我將交銀與兒，為他娶了婦，便復來也。」思賢曰：「你有此意。我前村佃戶呂進祿，是個樸實人。有女月娥，生得莊重有福相，今年□八，恰與你兒同年，我即為媒去議之。」房氏回兒家謂可立曰：「前銀恐你浪費，我故帶去。今聞呂進祿有女，與你同年，可將此銀去娶之。」可立依命，娶得呂月娥入家，果好個莊重女子。房氏見之歡喜，看見成親後，復往衛門去。誰料周可立是個至孝執方人，雖然甚愛月娥，笑容款洽，卻不與之交合，夜則帶衣而寢。月娥已年長知事，見如此將近有一年不變，不得已，乃言曰：「我謂你憎我，又似□分相愛；我謂你不知事，你又長大，說來又曉得了。何如舊年四月成親，到今年正月將滿一年，全不行夫婦之情。你既不先邀我，我今要邀你雲雨歡合，不由你假志誠也。」可立曰：「我豈不知少年夫婦樂意情濃？奈娶你的銀是嫁母的，我不忍以賣母身之銀，娶妻奉衾枕也。今要積得三□兩銀還母，我方與你交合。」呂氏曰：「我你空手作家，僅足充日，何日積得許多銀，豈不終身鰥寡乎？」可立曰：「終身還不得，誓終身不交。你若恐誤青春，憑你另行改嫁，別處歡樂。」呂氏曰：「夫婦不和而嫁，亦是不得已。若因不得情慾而嫁，是狗彘之行也。豈忍為之。不如我回娘家，與你力作，將銀還了，然後歸來完聚。若供我了，銀越難積。」可立曰：「如此可好。」將妻送在岳父家去。至年冬，呂進祿將送女歸婿家，月娥再三推托不去，父怒遣之，乃與母達其故。進祿不信，與兄進壽敘之。進壽曰：「真也。日前我在姪婿左鄰王文家取銀，因問可立為人何如。王文對我道：『那人事母是孝子，對妻是癡子。說他以嫁母銀娶妻未還母銀，不敢宿妻。只那妻亦賢德，惟小心勸他。可立說嫁妻，又羞嫁。今正月送妻往乃岳家，至今不肯去接。』以我所聞，與女姪之言相合，則此事乃真也。」進祿曰：「我家若富，也把幾兩助他，還其母銀。我又不能自給，女又不肯改嫁，在我家也不是了。」進壽曰：「女姪既賢淑，姪婿又是孝子，天意必不久因此人。我正為此事，已取進銀二□兩，又將田典當□兩，共湊三□兩，與女姪去。他後有還我亦可，無還我，便當相贈孝子，人生有銀不在此處用，徒作守錢虜何為？」月娥得伯父此銀，不勝歡喜，拜謝而歸。父命次子伯正送姐到家，伯正便回。月娥歸至房中，將銀排在桌上，看了一番，數過幾件，又收置桌廚內，然後入灶房炊飯。誰料右鄰焦黑，在壁穿中窺見其銀，從門外入來偷去。其房門雖響，月娥只疑夫歸入房，不出來看。少頃，周可立歸，即入廚房見妻，兩人皆有喜色。同午飯後，妻入房去，不見其銀。問夫曰：「銀你拿何去？」夫不知來歷，問曰：「我拿甚銀？」妻曰：「你莫挽。我問伯父借銀三□兩，與你還婆婆。我數過二□五件，青油帕包置在桌廚內，恰才你進來房門響，是你入房中拿去，反要故意惱我。」夫曰：「我直進廚房來，並未入睡房去。你伯父甚大家，有三□兩借你，真著你學這見識來，故圖賴我，要與我成親，我誓定嫁你，決不落你圈套。」呂氏曰：「原來你有外交，故不與我成親。今拿我銀去，又說嫁我，是我將銀僱你嫁也。且何處討銀還得伯父？」可立再三不信。呂氏思今夜必然好合，誰知遇著此變，不勝忿怒，便去自縊，幸得索斷跌下。鄰居都聞得呂氏夫婦為銀角口，又聞呂氏自縊，焦黑心虧，將銀揭於腰間，才走出大門，被雷打死。眾人聚看，見焦黑燒似，衣服都盡，只裙頭揭一青油帕，全未燒壞。有膽大者解下看何物，則是銀，數之共二□五件。眾人皆曰：「可立夫婦正爭三□兩銀，說二□五件，莫非即此銀也？」將來秤過，正是三□。送與呂氏認之，呂氏曰：「是也。」眾人方知焦黑偷銀被震。未半午，而呂進祿、進壽、衛思賢、房氏皆聞而來，莫不共信天道之神明，咸稱周可立孝心之感格。而呂月娥之義不改嫁，此志得明；呂進壽之仗義輕財，人皆稱服。由是衛思賢曰：「呂進壽百金之家耳，肯分三□金贈女以全其節孝，我家累萬金，止親生二子，雖捐三百金與妻之前子，亦豈為多？」即寫闈書一扇，分三百兩產業與周可立收執。可立堅辭不受，曰：「但以母與我歸養足矣，不願受產業也。」思賢曰：「此在你母意何如。」房氏曰：「我久有此意，欲奉你終身，或少餘殘喘則歸周門。但近懷三月孕矣，正爾兩難。」思賢曰：「孕生男女，則你代撫養，長大還我，以我先室為母，則爾子有母。吾亦有前妻，若強你歸我家，則你子無母，你前夫無妻，是奪人兩天也。向三百產業，你兒不受；今交與你，以表三載夫婦之義。皆你前世結此二緣，非干你志不守節也。」次年生一男，名恕，養至□歲，還衛家，後中經魁。以母兄周可立之孝達於州。時知州謝達為之通詳，申上司曰：

「參看得孝子周可立，克諧一本，有懷二人。憶週歲而失怙，朝夕在念；感嫠母之苦守，菽水承顏。母思有子而無婦，夫之無後可慮；子念嫁母而娶妻，反之此心不寧。好色人所愛，有妻子而不慕；苦節不易守，歷一年而不更。如窮人之無歸，幾同虞舜之大孝。欲力作而還母，何殊董永之賣身。妻伯感義贈金，欲玉成其孝；焦黑竊銀遠走，自取震於雷。非純孝之格天，胡殛誅兇人以顯節；乃真心之動眾，故咸稱孝德以揚名。合無旌表里閭，庶可激揚乎風化；相應蠲復徭役，用以憂恤乎孝門。」

按院依申批下，准之旌表，仍復其家差役。賜其匾曰「純孝格天」，謝知州亦送匾贈曰「孝孚神明」。

按：此事不惟周生之孝德過人，而房氏之為夫全後，孝識其大。呂氏之歸家甘守，相成夫孝；進壽之典田相贈，雅重孝子；思賢之不留後妻，任全慈孝，皆賢淑之品德，盛世之休風也。是宜謝公表之，以勵後人。

顧知府旌表孝婦

河南汝寧府固始縣，有民范齊，娶妻韓淑貞，極有賢行，年登三□無子。姑唐氏年七□，偶沾重病，百醫不治，臥枕半載。韓氏左右侍奉，未嘗離側。夜則陪臥，扶持起倒，形雖勞瘦，怡色承奉。入灶房，則默禱灶君曰：「願姑病早安。」夜則視天曰：「願姑病早安，願損我年，以增姑壽。」既而姑病癒危，醫者皆云不起。則日夜焚香禱天，願以身代姑死。哭泣悲痛，不勝憂惶。適有一道士來化齋糧，見韓氏拜天哭泣，問其故。韓氏以姑病危篤告。道士曰：「凡不治之病，惟得生人肝少許與食，無不癒者。」

韓氏曰：「人肝果可醫病乎？」道士曰：「我曾見二人了。衛弘演、安金藏，以肝醫好兩個主人。此豈謊你？」韓氏當天祈曰：「人言肝可醫病，若醫得我姑，願得聖，我便割肝醫之。」遂擲得聖。韓氏信之。乃入廚下，以剃刀從腰間割開，鮮血迸出，難忍傷痛，暈倒在地。取不得肝，乃挨入房中，倒於牀。頃間，復入廚下祝灶神曰：「願灶君來助我，取得肝與姑食，我死無恨。」又以一手入割，一手持刀，割得一小塊，切作三小片，煮與姑食。姑問曰：「此甚物這脆美？」答曰：「雞肝也。」接碗置桌上，復去睡。少頃，范齊歸，見有血從廚下起滴，一道入房中去。則妻死在牀，其血從妻腰間一孔而出。疑是被人所刺，大叫曰：「誰人謀死我妻？」姑病忽然自愈，遂起來曰：「才煮雞肝我食，碗尚在桌，何謀死這快？」去看婦傷，從腰孔中見肝。問兒曰：「今日宰雞否？」齊曰：「並未。」又入廚下去，見灶後血多，鍋蓋切肝微有血跡。乃大痛曰：「想媳婦割肝我食，因致身死。」不勝傷悼。齊急來扶母曰：「媳婦捨身成孝，正要得母身安寧，若痛哭傷母，反非媳婦之心。萬勿傷悲，保養自重，我去買好棺柩來殮之。」

范齊見妻雖死，卻得母愈，一悲還復一喜，急去問棺木買。遇一道士問曰：「你買棺木貯何人？」齊曰：「妻也。」道士曰：「令正以何病死？」齊曰：「以割肝奉姑，重傷而死。」道士曰：「死幾日矣？」齊曰：「恰才未久。」道士曰：「我醫神損最高，雖死一日者，皆可治。試為你醫之。」齊曰：「有此妙方乎？」即引去看時，肉已冷，惟心頭尚暖。道士曰：「盡可醫得。你將一筐子來盛藥去，把藥敷傷痕中，身漸回暖，便將生矣。」齊以藥敷訖，立覺身暖。道士曰：「你將此筐置灶心中，待令正復生，我要你一筐土撒子。」范齊曰：「倘拙荆得生，自當厚謝。但我家沒有土撒子。」道士曰：「恰才見一婦人，滿筐裝過，我去叫他回來。你買些真的謝我便是。」道士去了一飯頃，韓氏漸漸醒來，覺傷痕癢，以手搔之，曰：「我才割開，便合瘡口，取不得肝矣。」夫曰：「你取肝婆食，婆病好矣，更取做甚？」韓氏曰：「我割開取不得肝，忍痛不過，挨在牀處，只夢中托灶神代我取出肝奉姑。又灶神以藥代我敷瘡口，此是夢中事。我並未起來，那裡婆食我肝，病何緣好？」夫再看地中血跡，只一道滴入房中，再無半點到母房，乃疑是妻之靈魂所為。急去看灶中筐子，卻有一紙金字詩云：「孝婦割肝甘殺身，滿腔真孝動神明。灶君豈受人私謝，祇顯英靈動世人。」范齊方悟道士乃是灶神，其云「滿腔」者，心也；「真土撒子」者，真孝也。自是母病既愈，妻傷亦痊，人皆以為孝感所致。鄉之眾父老及坊里長，以韓氏孝德呈於府曰：

「連僉呈為乞旌孝德以隆風化事：竊惟聖世重倫常，首崇孝誼。聖侯端化本，急賜褒揚。維民范齊，厥妻韓氏，服勞盡瘁，侍藥親嘗。老姑之病逾半年，小心以事如一日。炊爨則禱灶，乞沉痾之早痊；靜夜每吁天，願捐軀而代死。誠能格帝，示之割肝以醫；孝不顧身，甘於剜腹以死。以至靈魂不昧，猶奉肝肉以獻姑；致感灶神顯靈，來授良劑以救醒。滿腔真孝，已征於神明之詩；萬懇旌隆，尚待於牧侯之德。則善者以勸，四郊遍爾德之風；而民益知，方比屋成可封之俗。為此具呈，須至呈者。」

顧知府通詳曰：

「參看得孝婦韓氏，叨章婦道，怡奉姑顏。藥必躬親，歷半年心如一日；死祈身代，禱靜夜神格九天。剜腹鏤肝，甚於割股。誠感靈應，何況人稱。安金藏之忠不是過也，衛弘演之義寧有加乎！不意女流，有此純孝。何無獎勵，用維世風。」

李大巡批申曰：

「孝婦韓氏，剖肝奉姑，至孝感神。比隆古之孝誼尤勝，於聖世之婦道有光。應支無礙官銀，立孝坊以旌表。仍著該府賡匾，親送贈以褒崇。范齊有孝妻，可卜身先之化，授之冠帶，以養慈母。唐氏有孝婦，料應齊家之功，賜之肉帛，以禮高年。此繳。」

顧知府承大巡明文，即委官督建孝婦坊，親送大巡「孝孚神明」之匾於范齊家；又自贈之匾曰「滿腔真孝」，人皆羨其榮。後韓氏生三男，皆登科；娶三婦，皆克盡孝敬，人以為仁孝之有報。此可以為積善孝親之勸夫。